

有關修訂創興「銀聯賀禮卡」條款及細則通知

親愛的客戶：

本行茲通知閣下，由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有關創興「銀聯賀禮卡」條款及細則將修訂如下：

1. 修訂第1條 – 釋義

第1.1條應予修訂如下：

1.1 除非另作說明，下列詞彙應具以下涵義：

「賬戶」指由銀行維持的每張已簽發賀禮卡的賬戶。

「自動櫃員機」指由銀行或電子櫃員卡（「ETC」）或中國銀聯（「銀聯」）的任何其他成員所裝設的任何自動櫃員機或銀行不時認可的任何其他終端機，以處理電子付款或轉賬，不論在香港境內或境外。

「銀行」指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其繼承人及受讓人。

「持卡人」指爲了任何交易而已購買或已使用或擬使用「銀聯賀禮卡」賀禮卡的人士。

「賀禮卡」指由銀行簽發的「銀聯賀禮卡」，附有銀行不時指定的標記及特點。

「商戶」指任何交易中的任何賣方。

「私人密碼」指由銀行編配並由客戶使用的私人密碼，以認證客戶取用賬戶及爲了進行交易。

「補發新卡」指銀行依據第9條簽發的新賀禮卡以替代原本故障的賀禮卡。

「交易」指在任何自動櫃員機或銀行不時認可的銷售點終端機，使用賀禮卡提取現金或以賀禮卡支付任何貨品或服務的費用。

2. 修訂第2條 – 賀禮卡

第2.1及2.3條應予修訂如下：

2.1 賀禮卡是一張已預先付款儲值及用完即棄的產品，於向銀行購買時必須預先存入一筆銀行預設的儲值金額，金額最少爲港幣500，而最高爲港幣8,000。爲免生疑問，銀行保留權利，在任何時間，毋須另作通知，單獨酌情決定，不時變更任何該等最少及／或最高預設儲值金額。

2.3 銀行保留權利，單獨酌情決定不向某人簽發賀禮卡，毋須給予任何理由，亦毋須負上法律責任。

3. 修訂第4條 – 使用賀禮卡

第4.12條應予修訂如下：

4.12 銀行不須爲任何商戶不接受賀禮卡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損害、申索或行動負上責任或法律責任。關於任何交易的任何爭議應由持卡人與商戶之間直接解決或達成和解，在任何情況下銀行將毋須就任何上述爭議、交易、或與此有關的貨物或服務負上法律責任或責任。

4. 修訂第7條 – 查詢可用結餘

第7.1條應予修訂如下及以下新第7.2至7.10條應載入在現有的第7.1條之後：

7.1 持卡人雖然在透過任何電子方式交易時持卡人可收到其賀禮卡所被扣除的金額，持卡人仍然可於銀行在香港的任何分行或致電銀行的電話銀行服務熱線3768 8818或以銀行不時通知的其他方式，查詢其賀禮卡可用結餘。除在持卡人特別要求並支付銀行的手續費的情況下，銀行將不會爲賀禮卡發出結賬單或任何文件及/或交易詳情的證明。

7.2 在持卡人遵守銀行不時全權酌情決定給予或不給予事先通知所規定之步驟及條款之前提下，持卡人可透過使用銀行網站所提供之服務查詢持卡人賀禮卡賬戶結餘（「賀禮卡網上查詢」）。持卡人須自行負責將其賀禮卡的資料保密，並同意受銀行全權酌情所指定之條款（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賬戶章則第VII節）約束。銀行有權並且持卡人同意銀行可在任何在賀禮卡網上查詢時，在銀行收到賀禮卡號碼及其到期日時（及/或其他銀行不時要求的資料），銀行披露賀禮卡的資料。

7.3 持卡人同意及確認由賀禮卡網上查詢所提供之所有資料將僅供參考之用，若賀禮卡網上查詢與銀行內部有關紀錄有差異，將以銀行內部有關紀錄爲最終定論（除非有重大錯誤及持卡人證明並令銀行接受者則作別論）。銀行或任何資訊或服務供應商概不保證、陳述或擔保任何賀禮卡網上查詢及其內容之準確性、可靠性、充份性、適時性及完整性或任何賀禮卡網上查詢之內容是否適合作任何用途。銀行及所有該等資訊或服務供應商明文表示概不承擔因倚賴任何賀禮卡網上查詢而引致或與之相關之一切責任。

7.4 銀行不會就第三者資訊供應商所提供之任何賀禮卡網上查詢或其內容背書或表達任何評論，銀行亦不會就賀禮卡網上查詢或其提供之內容承擔任何查對或核實之任何職責。

- 7.5 持卡人承認，所有賀禮卡網上查詢之設計、系統、框架和佈局之內容均屬銀行及有關資訊供應商之商業秘密、機密及所有權財產。持卡人繼而承認，該等內容須受銀行或任何第三者之版權及／或其他知識產權之規限。持卡人同意與該內容有關之一切權利、利益、所有權及權益，以及任何有關之版權、專利權、商標、服務標誌、所有權財產、商業秘密及獨家作品，均屬並且應將持續屬銀行及有關資訊供應商之專有財產。
- 7.6 除特定用作登入賀禮卡網上查詢或就其賀禮卡作查詢外，持卡人將不會將賀禮卡網上查詢、賀禮卡網上查詢相關資料或銀行網站（全部或部份）用於任何其他用途（不論合法或不合法）。
- 7.7 在不影響其他一般性條文的情況下，有關賀禮卡網上查詢及／或銀行網站之有關條款及細則應和網上銀行服務有關之網上銀行服務協議及網上銀行相關之網上章則之條文一併及互補閱讀及詮釋，並構成本條款及細則之部份。
- 7.8 除因銀行的疏忽或欺詐行為而引致之損失，持卡人或任何人士若有下列情況下使用賀禮卡網上查詢及／或使用當中提供的資料而蒙受任何損失或虧損，銀行均無須負上任何責任：
- (a) 因銀行未能提供、暫停、取消或終止提供任何或所有有關賀禮卡網上查詢或交易其中之任何服務（儘管任何原因所導致）；
- (b) 任何賀禮卡賬戶之交易或服務遭受取消或暫停，或無法或延誤執行或記錄任何交易指示或，因任何非銀行能控制之情況或事情，不論直接或間接，無法或延誤履行本條文之任何責任；
- (c) 任何通訊網絡失靈或延誤、提供資訊或服務之任何第三者之行爲或遺漏、機械故障、電力故障、失靈、操作故障、設備、安裝設施不足；及／或
- (d) 因銀行網站或系統或其裝備上，有任何機械或電子設備失靈、電力故障或其他失誤或不足；或錯誤執行任何交易或指示；或因延誤執行交易或指示引致或令持卡人蒙受任何損失（包括利潤或任何經濟上之損失）、支出或虧損。
- 7.9 銀行不作任何以下保證：
- (a) 與持卡人使用賀禮卡網上查詢及／或銀行之網站有關而提供之任何服務不會出錯、被中途攔截；及／或
- (b) 任何與賀禮卡網上查詢有關而提供的資料或任何與賀禮卡網上查詢及／或銀行網站有關所提供、使用或被訪問的資料不會有病毒、妨礙運作之設計或其他污染物。
- 7.10 當使用賀禮卡網上查詢及／或銀行之網站時，持卡人或會向銀行提供若干持卡人個人資料（其定義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其他機密資料（統稱「總資料」）。**透過進入或使用賀禮卡網上查詢及／或銀行網站，持卡人同意銀行依據在網站所刊登之「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本行資料政策致客戶及其他人士通知書」、「該通知」（銀行會不時作出修訂）取得及使用總資料。**

5. 修訂第9條 – 補發新卡

第 9.3 條應予修訂如下：

- 9.3 補發新卡將存有被替代損壞賀禮卡的結餘儲值金額，銀行只在其指定的某段日子過銀行的交易完成並完成計算結餘儲值金額後方會補發新卡，補發新卡將具原本賀禮卡的相同屆滿日期。

6. 修訂第12條 – 退款

第 12.1 條應予修訂如下：

- 12.1 在受制於第 8.1 條、第 9.1 條、第 10.2 條及第 11.1 條的前提下，銀行保留其絕對權利，並在銀行指定的某段日子過的交易完成並完成計算結餘儲值金額後退回賀禮卡的剩餘儲值金額，但持卡人須隨即及於賀禮卡屆滿日期之前交回其賀禮卡。

7. 修訂第15條 – 其他

第 15.1 條應予修訂如下：

- 15.1 除本條款及細則有明文規定外，銀行的「賬戶章則」及「關於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本行資料政策致客戶及其他人士通知書」、「該通知」在適當時亦應適用。

如閣下就上述之修改有任何疑問，歡迎致電創興客戶服務熱線 3768 6888。閣下如欲拒絕接受任何上述之修改，須按上述條款及細則第 10 條通知本行並交回有關賀禮卡。如閣下在有關條款修改生效日或之後繼續持卡及／或賬戶，或繼續使用或維持我們的任何服務，上述修改即對閣下具約束力。

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